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挂牌后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 5,665,053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1305880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34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募集资金 2,340.00 万元全部到位。

2021 年 6 月 30 日，河南宏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豫宏博专审字【2021】第 Z058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用途、监管等方面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依据相关监管要求规定，本次股票发行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管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账号名称	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开户行	河南登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0000338252770040012
存管募集资金金额	2,340.00 万元
存管募集资金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购买资产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登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告的《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购买资产，预计明细用途如下：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用途：

序号	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公司运营	10,000,000
2	研发投入	1,900,000
合计	-	11,90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7,672,486.60 元，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3,4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8,404.94
二、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15,755,918.34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12,117,928.36
支付员工工资	2,627,990.54
支付日常费用	782,499.44
购买资产	227,500
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672,486.6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况

公司实际使用时，存在超出原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董事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的议案，并将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五、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开源证券认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不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存在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未能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的违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盖章页）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